

证券代码：872801 证券简称：智明星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智明星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18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蒋定平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4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3 人。

董事张磊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申请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购买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并提请股东会批准董事会在上述产品范围和额度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期限为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提请股东会批准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额度范围内办理综合授信额度申请的具体事宜。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接受关联方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6 年度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期限为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控股股东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在不超过上述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六条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故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北京智明星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相关工作，提高审计工作和财务信息的质量，明确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选聘条件、方法与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期间，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在职业操守和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为

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一、二、三和五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为此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智明星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智明星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8 日